## (9)中小企业声明函(格式后附)(必须提供,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);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(单位名称)忻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</u><u>(项目名称)忻城县2025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(二期)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(标的名称) 忻城县2025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(二期</u>), 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建筑业</u>行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广西忻城县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</u>,从业人员<u>158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4166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3510</u>万元<sup>1</sup>,属于<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</u>企业)小型企业;
- 2. <u>(标的名称)/</u>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/</u>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/</u>,从业人员<u>/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/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/</u>万元,属于<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/</u>;

••••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 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电子签章): 广西忻城县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:\2023年11月17日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##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##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:

1.企业名称: 广西忻城县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
2.所属行业: 建筑业

3.上年度营业收入 4166 万元资产总额 3510 万元。

测试结果: 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: 2025年11月17日

申明: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,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,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